

臺北市 103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

「初任生活課程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計畫
- 二、臺北市 103 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升生活課程教師教學能力，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。
- 二、培養教師生活課程教學知能，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。
- 三、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，促進正常化教學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

肆、規劃原則

- 一、以生活課程 97 課程綱要之精神為規劃重點。
- 二、以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踐案例與實作分享為內涵。

伍、研習日期、地點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03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、8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，共 2 日。
本年度僅辦理一梯次，敬請把握參加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一樓大辦公室（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 64 號）

陸、研習對象

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，103 學年度初次擔任生活課程，且未參加過生活課程研習者為優先，其他次之，本年度預計培訓 80 名，請惠予公假登記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報名時間於 7 月 1 日開始，請參加人員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至 8 月 15 日或額滿截止，並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各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- 二、聯絡人：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陳毓卿主任電話：23361266
e-mail：rose5821@gmail.com。

捌、研習方式

- 一、以講授、實作、經驗分享為主，需全程參與實體課程 12 小時並完成實作後，發予研習時數，辦理完畢後，會將研習通過名單造冊呈報教育局備查。
- 二、研習當日請於上午 8 時 50 分前完成報到，兩天研習都會提供午餐、茶水，請參加教師自行準備環保杯、筷。
- 三、另請參與者攜帶低年級生活課程教材共四冊，以進行實作分享、探討與教師相互分享及交流。

玖、課程表： 如附件，研習時程表

拾、研習經費

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 103 年度補助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精進教學經費下支應。

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件) 研習時程表

第一天 8 月 18 日 星期一			
時 間		活 動 內 容	主 持 人 / 講 座
08:30~08:50	20	報 到	生活課程輔導小組
08:50~09:00	10	開幕式	教育局長官 簡邑容校長
09:00~12:00	180	生活課程之課程綱要精神與教學實踐 參與教師討論互動	秦葆琦教授
12:00~13:00	60	午餐午休	生活課程輔導小組
13:00~16:00	180	生活課程教科書分析與主題教學 參與教師討論互動	吳璧純教授
第二天 8 月 19 日 星期二			
09:00~12:00	180	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作與分享	陳毓卿主任、林癸伶老師 林芳瑛老師、丁儷蓉老師
12:00~13:00	60	午餐午休	生活課程輔導小組
13:00~15:30	150	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案例分析	林癸伶老師、林芳瑛老師 丁儷蓉老師
15:30~16:00	30	綜合座談	生活課程輔導小組 簡邑容校長